游艺娱乐场所变更登记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申请事项** | | 变更名称□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投资人□ 改建□ 扩建□ 变更经营地址□ 变更游戏游艺设备□ 其他□ | | | | | | | **送达方式** | | | □自取  □快递到付 |
| **收件地址** | |  | | | | | | | | | | |
| **申请单位名称** | |  | | | | | | | | | | |
| **申 请 人** | |  | | | | **联系电话** | | |  | | | |
| **原许可证号** | |  | | | | **有效日期** | | |  | | | |
| ★**变更后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 | | | **发证日期** | | |  | | | |
| **经营范围** | | 游艺□ | | | | **经营状态** | | | 正常□ 停业□ | | | |
| **场所类型** | | 内资□ 外商投资□ 香港独资□ 澳门独资□ | | | | | | | | | | |
| ★房地产权属证号码 | |  | | ★产权人 |  | | | | | 场所产权 | □自有 □非自有 | |
| **申请事项** | | **变更前的信息** | | | | | **变更后的信息** | | | | | |
| □变更单位名称 | |  | | | | |  | | | | | |
| □变更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 |  | | | | |  | | | | | |
| □变更投资人 | |  | | | | |  | | | | | |
| □变更游戏游艺设备 | | 原设备数量： 台 | | | | | 变更后数量： 台 | | | | | |
| □变更经济类型 | |  | | | | |  | | | | | |
| □变更经营地址 | | 原地址：  原场所面积： m 设备数量： 台 | | | | | 现地址：  场所面积： m 设备数量： 台 | | | | | |
| □扩建（改变原设立条件） | | 原地址：  原场所面积： m 设备数量： 台 | | | | | 现地址：  场所面积： m 设备数量： 台 | | | | | |
| □改建（□是□否改变原设立条件） | | 原地址：  原场所面积： m 设备数量： 台 | | | | | 现地址：  场所面积： m 设备数量： 台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 场所联系人 |  | | 联系电话 | | | | |  | | | | |
| 本单位(人)自从事娱乐场所经营活动以来，能够遵守《娱乐场所管理条例》《娱乐场所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现申请以上有关变更事项，本单位（人）承诺对所提供的申报材料及其实质内容的真实性、有效性、合法性负责。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印章） 申请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注：表内“★”内容，请申请人根据相关证件如实认真填写，审批机关将根据申请人填报的信息进行内部系统核查。如因填写错漏造成无法核查或填报虚假信息的，审批机关将会退回申请。

变更后的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投资人声明

单位名称：

姓 名：

身份证件号：

户籍所在地（常住地）：

担 任： □娱乐场所法定代表人

□娱乐场所主要负责人

□娱乐场所投资人

郑重声明：本人符合《娱乐场所管理条例》关于开办娱乐场所、参与娱乐场所经营活动以及在娱乐场所内从业的相关规定，无《娱乐场所管理条例》第四条、第五条、第五十三条规定情形。

本人对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并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声明人（签字）

年 月 日

（由申请人提供，须每人一份）

授权委托书

受托单位： 中山市文化广电旅游局

委托人（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

性别：

证件号码：

联系电话：

联系地址：

现委托受托单位在本人（单位）办理娱乐场所(□设立□变更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投资人）业务时可以直接查询本人（单位）有关人员是否有犯罪记录信息。

委托人签名：

年 月 日

无犯罪记录证明申请表

（中山市公安局）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申请人 |  | 性别 | |  | | 国籍  (地区) | 中国 | 民族 | |  | |
| 证件名称 | 身份证 | 证件号码 | | | |  | | | | | |
| 户籍地址 |  | | | | | | | | | | |
| 居住地址 |  | | | | | | | | | | |
| 申请时间 |  | | | | 需求单位 | | 中山市文化广电旅游局 | | | |  |
| 申请人电话 |  | | | | 需求单位电话 | | 88225000 | | | |  |
| 申请事由及依据 | 办理《娱乐经营许可证》有关业务。  根据《娱乐场所管理条例》第五条的有关规定，有此规定犯罪记录情形的人员，不得开办娱乐场所或者在娱乐场所内从业。 | | | | | | | | | | |
| 被委托人 | 中山市文化广电旅游局 | | 性 别 | | |  | 与委托人关系 | |  | | |
| 证件名称 |  | | 证件号码 | | |  | | | | | |
| 被委托人电话 | 88225000 | | | | | 委托原因 | 办理《娱乐经营许可证》有关业务。 | | | | |
| 经办民警意见 |  | | | | | | | | | | |
| 领导审批意见 |  | | | | | | | | | | |
| 办理情况 |  | | | | | | | | | | |

**中山市游艺娱乐场所**

**守法经营承诺书**

**场所名称：**

**场所地址：**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姓名：**

**身份证件号码：**

中山市文化广电旅游局 制

**承 诺**

本单位郑重承诺：

本单位投资人、法人/主要负责人符合《娱乐场所管理条例》关于开办娱乐场所、参与娱乐场所经营活动以及在娱乐场所内从业的相关规定，无《娱乐场所管理条例》第四条、第五条、第五十三条规定情形。

本单位使用的产品及内容保证符合《娱乐场所管理条例》、《娱乐场所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不设置赌博机，不利用游戏机开展赌博活动。

本单位投资人、法人/主要负责人均已充分知晓、明晰以上及该承诺书《广东省游艺娱乐场所守法经营责任》（后附）所列内容，我单位将信守承诺，保证在经营活动中自觉遵守承诺的内容。若违反上述保证内容，愿承担相关的法律责任；构成犯罪的，承担刑事责任。

法人/主要负责人（签名）：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本声明书一式两份，市文化广电旅游局、经营单位各执一份）

**游艺娱乐场所守法经营责任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禁毒法》《娱乐场所管理条例》和《娱乐场所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的要求，游艺娱乐场所应严防火灾事故、涉毒、涉赌案件和其他违法、违规活动的发生，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履行相关职责，重点履行以下职责：

1. **安全生产责任**

（一）制定安全生产管理制度，明确法人（或实际控制人）、管理人员和从业人员安全生产职责；

（二）制定安全生产应急预案；

（三）健全并落实安全隐患排查治理工作机制，定期开展巡查检查，及时消除生产安全事故隐患；

（四）定期开展消防设施和其他设施设备检测和维护保养；

（五）每半年不少于1次组织从业人员开展安全生产应急演练和教育培训；

（六）开展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方针政策、安全知识技能宣传；

（七）及时、如实报告生产安全事故，并做好应急处置工作。

**二、禁止黄赌毒责任**

（一）开展宣传。在本场所显著位置张贴禁毒警示标志和警语，在电视屏幕滚动播放禁毒广告；

（二）落实责任。定期对从业人员进行相关知识培训，与从业人员签订责任书，将责任落实到人。娱乐场所及从业人员不得实施下列行为，不得为进入娱乐场所的人员实施下列行为提供条件：

1.贩卖、提供毒品，或者组织、强迫、教唆、引诱、欺骗、容留他人吸食、注射毒品；

2.组织、强迫、引诱、容留、介绍他人卖淫、嫖娼；

3.制作、贩卖、传播淫秽物品；

4.提供或者从事以营利为目的的陪侍；

5.赌博；

6.从事邪教、迷信活动；

7.从业人员不得吸食、注射毒品，不得卖淫、嫖娼；

8.其他违法犯罪行为。

（三）建立巡查制度

发现有吸、贩毒现象的，立即向公安部门报告，并积极配合公安部门进行查处。

三、经营责任

（一）开展宣传培训

法定代表人和主要负责人要积极参加相关职能部门组织的管理会议和培训，及时将政策向全体从业人员传达并落实。定期组织从业人员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禁毒法》《娱乐场所管理条例》《公共娱乐场所消防安全管理规定》等涉及本行业的法律、法规和规章。

（二）依法从事经营活动

经营单位应严格按照后附的《广东省游艺娱乐场所守法经营须知》开展经营活动，自觉遵守本行业的行业规范和自律公约，诚信经营，公平竞争，树立良好的企业形象。

附件：

**广东省游艺娱乐场所守法经营须知**

1、游艺娱乐场所经营单位应当在取得《娱乐经营许可证》后方可从事游艺娱乐经营活动，并在15日内向所在地县级公安部门备案。

2、游艺娱乐场所法定代表人、实际经营人为第一责任人，应当签订《守法经营承诺书》，并与《娱乐经营许可证》一起悬挂在场所内显著位置；严禁场所“一证多用、证照不符、证址不一”。

3、游艺娱乐场所使用的游戏游艺设备必须是依法通过省级文化行政部门游戏游艺设备内容审核的产品；建议实行游戏、游艺分区经营，并有明显的分区标志、未成年人禁入或者限入标志；除国家法定节假日外，禁止未成年人禁入游戏区。

4、游艺娱乐场所应建立和实行游戏游艺设备的台账管理制度，未经发证机关审核，不得擅自新增、变更游戏游艺设备；不得擅自变更游戏游艺设备的功能及游戏规则。

5、游艺娱乐场所除专用的游戏代币、彩票及游戏过程中用于继续游戏的累计积分外，禁止设置具有退分、退钢珠等赌博功能的游戏游艺设备。

6、游戏娱乐场所有奖经营活动的奖品应当健康有益，单次奖品价值不得超过本地文化行政部门和公安机关确定的标准；禁止以现金、有价证券等贵重款物作为奖品，或者以回购奖品方式给予他人现金、有价证券等贵重款物。

7、游艺娱乐场所内的娱乐活动严禁含有《娱乐场所管理条例》第十三条的禁止内容。

8、游艺娱乐场所改建（改变原设立条件的）、扩建营业场所或者变更经营场地的，应当报住房和城乡建设、消防救援、文化和旅游等部门重新审核批准，并向公安部门备案；游艺娱乐场所改建（不改变原设立条件的）或者变更设施设备、投资人员及娱乐经营许可证其他载明事项的，应向原发证机关申请办理变更手续；需要办理变更登记的，应当依法向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办理变更登记，并向公安部门备案。

9、游艺娱乐场所不得招用未成年人；招用外国人的，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为其办理外国人就业许可证；应当与从业人员签订文明服务责任书，并建立从业人员名簿；从业人员名簿应当包括从业人员的真实姓名，居民身份证复印件、外国人就业许可证复印件等内容。

10、游艺娱乐场所的从业人员不得在娱乐场所从事赌博活动；不得为进入娱乐场所的人员实施赌博行为提供条件。

11、游艺娱乐场所的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经营人应当对场所的消防安全和其他安全负责；应当确保其场所建筑、设施符合国家安全标准和消防技术规范，定期检查消防设施状况，并及时维护、更新；应当制定安全工作方案和应急疏散预案。

12、游艺娱乐场所营业期间，应当保证疏散通道和安全出口畅通，不得封堵、锁闭疏散通道和安全出口，不得在疏散通道和安全出口设置栅栏等影响疏散的障碍物；应当在疏散通道和安全出口设置明显指示标志，不得遮挡、覆盖指示标志。

13、游艺娱乐场所应当建立营业日志，记载营业期间从业人员的工作职责、工作时间、工作地点；营业日志不得删改，并应当留存60日备查；应当建立巡查制度、巡查情况应当记入营业日志；消费者利用娱乐场所从事违法违规活动的，娱乐场所应当制止，制止无效的应当及时报告文化行政部门或者公安机关。

14、游艺娱乐场所应当在营业场所的显著位置悬挂含有禁毒、禁赌等内容的警示标志、未成年人禁入或者限入标志；标志应当注明公安部门、文旅市场举报投诉电话。

15、游艺娱乐场所建立和完善内部文化产品自查制度，自觉接受文旅市场执法机构和公安机关等部门的监督检查；文旅市场执法机构、公安部门和其他有关部门的工作人员依法履行监督检查职责时，有权进入娱乐场所，娱乐场所应当予以配合，不得拒绝、阻挠；需要查阅闭路电视监控录像资料、从业人员名簿、营业日志等资料的、娱乐场所应当及时提供。

16、游艺娱乐场所因违反《娱乐场所管理条例》规定，被吊销或者撤销娱乐经营许可证的，自被吊销或者撤销之日起，其法定代表人、负责人5年内不得担任娱乐场所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17、游艺娱乐场所违反有关治安管理或者消防管理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由公安部门依法予以处罚；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违法有关卫生、环境保护、价格、劳动等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由有关部门依法予以处罚；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18、游艺娱乐场所从业人员应当遵守职业道德，诚实守信，礼貌待人，不得侵害消费者的人身和财产权利；场所及其从业人员与消费者发生争议的，应当依照消费者权益保护的法律规定解决；造成消费者人身、财产损害的，由娱乐场所依法予以赔偿。

19、《娱乐经营许可证》，有效期2年。经营单位应于许可证有效期届满前30日，向原发证机关申请换发许可证；有效期届满未延续的，由原发证机关向社会公告注销娱乐经营许可证，并函告公安机关、市场监督管理部门。